

# 佛教文獻對中國佛教文學的影響

蕭麗華

佛光大學人文學院院長

## 一、前言

佛教傳播深遠廣大，佛書卷帙浩繁，單是漢文大藏經就有數十種之多；加上藏文、日文及南傳巴利文語系的各種三藏十二部，已足可構成一個佛教圖書館的基本規模。這些佛教典籍形成一個龐大的文獻群，成為人類歷史的珍貴遺產。

以漢譯佛典來說。東漢明帝夜夢金人，太史傅毅認為可能是西方之佛，明帝遂遣使往西域求法，途中遇到印度僧人攝摩騰和竺法蘭。明帝永平十年（BC.67），攝摩騰和竺法蘭以白馬馱經像至洛陽，明帝建白馬寺，兩位梵僧於此譯出《四十二章經》，供奉於蘭臺石室。攝摩騰與竺法蘭皆精通漢語，另譯有《十地斷結經》、《佛本生經》、《佛本行經》、《法海藏》等，但都佚失，僅《四十二章



洛陽白馬寺是佛教傳入中土的第一間寺院

經》流存至今。<sup>1</sup>這成了中國最早的佛經翻譯。爾後經過「古譯時期」、「舊譯時期」和「新譯時期」<sup>2</sup>不斷的取經、譯經，終成《大藏經》的龐大規模。

《大藏經》又稱《一切經》，是古代中國人所編輯的大型佛教叢書，也是佛教研究者最應重視的文獻總集。在宋太祖刊行《開寶藏》之前，《大藏經》幾乎都是寫本；自《開寶藏》起，開始用印刷的方式刊行，不僅刊行數量較大，流傳地區也較廣。自宋代迄今，中國、韓國、日本等地，共刊印了大約三、四十種《大藏經》，成為東亞文化圈共同的遺產。

《大藏經》的刊行與流傳，對中國文學、翻譯、藝術、建築、書法、文化等各個面向都產生很大的影響。<sup>3</sup>筆者長年留意佛教文學，本文將專注在「中國佛教文學」的面向，簡述佛教文獻如何深入中國文化影響中國人的語言、思想、世界觀等，形成對中國文學的深廣影響。

## 二、中國龐大的佛教文獻

「文獻」的定義，根據《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大辭典》言：「文獻泛指一切資料的載體，凡藉語文或圖像形式，經過雕刻、陶鑄、繪寫、印刷、拍攝、錄儲，以保存或流傳的各類書籍、圖錄、報刊、文件、檔案，以及各種音影碟帶等，通稱文獻。」<sup>4</sup>這是廣義的文

---

1. 梁·慧皎：《高僧傳》。

2. 孫昌武：《中國佛教文化史》第1冊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0年，頁233。

3. 釋自行：〈佛經流傳力影響與價值〉，《如是我聞》，台北：國家圖書館，2007年，頁42-56。

4. 《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大辭典》上冊，台北：漢美圖書，1995年，頁106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四期

獻概念；以中文學界的認知，文學研究所重視的文獻，指經過歷史所保存下來的百年以上的文化古籍和資料。

佛經翻譯自東漢末至北宋末，歷經一千多年，共譯出6千多卷，1500多種。這段漢譯佛經的歷史分期有許多說法，一般分為四個階段：「草創階段（東漢末到西晉）」、「發展階段（東晉到隋末）」、「全盛階段（唐代）」和「東階段（宋代以後）」。<sup>5</sup>然而，學界普遍採用的是孫昌武先生「古譯時期」、「舊譯時期」和「新譯時期」的分法，孫先生說：

從二世紀後半葉的安世高算起，到公元四、五世紀之交（具體年代是後秦弘始三年，401）鳩摩羅什被迎請至長安譯經，經過了二百五十年左右的時間，翻譯工作才算是步入成熟階段。這被稱作譯經史上的「古譯」時期。接下來鳩摩羅什的譯業開創了佛典翻譯的新階段，譯經史上稱為「舊譯」時期；至唐代玄奘，再創翻譯新風格、新局面，譯經史上稱為「新譯」。<sup>6</sup>

儘管荷蘭學者許里和（Erich Ziircher）認為「古譯」時期的佛經，漢語的表達還不太靈通，有「隨意的、脫漏的和經常是凡乎無法理解的譯文」，<sup>7</sup>但是從翻譯語言的挑戰、漢字化的思想格義，到其中展現的文學思想、翻譯理論與意識的開發，都為中國文學展開多采多姿的語言形式與內涵；也為中國文化留下龐大的佛教文獻，

5. 李際寧：《佛經版本》，江蘇：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，頁4-7。

6. 孫昌武：《中國佛教文化史》第1冊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0年，頁23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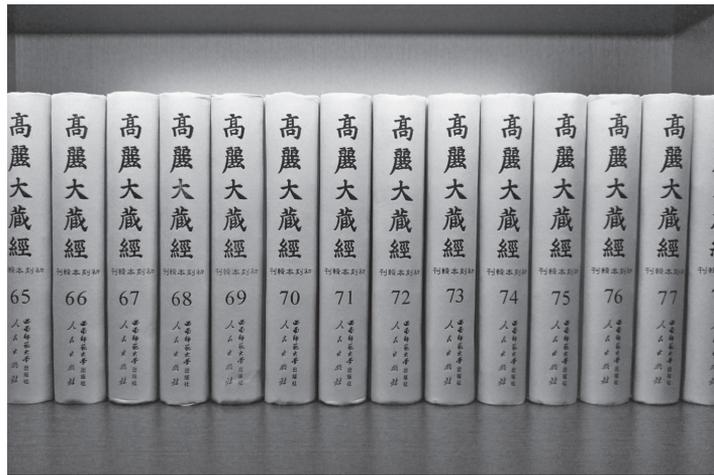
7. 許里和：《佛教征服中國》第一章（The Buddhist Conquest of China: The Spread and Adaptation of Buddhism in Early Medieval China），江蘇：人民出版社，1998年，頁3。

## 佛教文獻對中國佛教文學的影響

這些佛教文獻我們統稱為《大藏經》。

目前漢文《大藏經》的內容可大類分為小乘三藏、大乘三藏及藏外佛典等三大類。這三大類佛典，可以說是《大藏經》的核心。此外，「在元代以後，西藏佛典也逐漸有人譯成漢語。但是這些譯自藏文的佛典，並未受到元代以來的《大藏經》編輯者的重視，因為這類佛典往往未能被收入《大藏經》之中。例如元代的《大乘要道密集》、清代自藏文重譯的《般若心經》等皆是」。<sup>8</sup>

宋代以來，中日韓三國所刊行的《大藏經》漢譯本多達數十種，常見的有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、《中華大藏經》、《佛教大藏經》、《高麗大藏經》、《卍正藏經》、《卍續藏經》、《磧砂大藏經》、《嘉興大藏經》、《乾隆大藏經》、《文殊大藏經》、《佛光大藏經》、《南傳大藏經》等等，<sup>9</sup>都是佛教所謂「三寶」中的「法寶」。<sup>10</sup>



佛光山藏經樓典藏的《高麗大藏經》

以百冊的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為例，又分為阿含部、本緣部、般若部、法華部、華嚴部、寶積部、涅槃部、大集部、經集部、密

8. 藍吉富：《佛教史料學》，台北：東大圖書公司，1997年，頁2。

9. 同註8，頁4。

10. 「三寶」，佛教用語：佛寶指佛陀、法寶指佛法、僧寶指僧伽，而藏經是佛法載錄的文獻，也可稱為法寶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四期

教部、律部、釋經論部、毘曇部、中觀部、瑜伽部、論集部等等。其中，收在33冊至55冊、第85冊的大部分佛典，以及別卷中的《昭和法寶總目錄》或《圖像部》的某些佛典（如《閱藏知津》、《傳法正宗定祖圖》等），都是有關中國佛教研究的寶貴資料。<sup>11</sup>

《大正新修大藏經》雖然是目前國際學界與佛教界使用率最高的藏經，但所收的中國著述比例甚少，而且僧人的文學典籍未錄，仍須輔以其他藏經和未入藏的佛典，才算有較全面的佛教文獻，幫助學者進行佛教文學或文化的研究。以佛教文學的研究來說，傳統中國古籍文獻仍有大量僧俗的著作，都可視為佛教文學的研究文獻。

### 三、佛教文獻對中國佛教文學產生多元面向的影響

如上所述，佛教文獻以藏經為大宗，足以構成藏經文學；而佛教文學的文獻又多過於藏經，大量被保存在僧俗的著作中。星雲大師說：「從東漢到現在，佛教在中國歷經二千多年的流傳，從傳人、融和到本土化對中國政治、經濟、文學、語言、藝術、音樂、建築等面向的影響深遠，並且進一步弘揚至韓國、日本、越南等國家，成為東亞文明的基石。」<sup>12</sup> 在文學的面向中，大師特別指出自古以來佛教與中國文人的關係，佛教文獻能為文學產生「建立文章體例」、「表達文人的學佛心境」、「文以載道，教化世道人心」、「佛教語句，豐富中華文化」等貢獻。<sup>13</sup>

從文士文學的角度而言，中國文學以時代為背景，便有漢文、唐詩、宋詞、元曲雜劇、明清小說、韻聯、戲曲等演變程式。這些

---

11. 藍吉富：《佛教史料學》，頁6。

12. 星雲大師：《人間佛教佛陀本懷》，高雄：佛光文化，2016年，頁142。

13. 同註12，頁175-220。

文章、辭、賦、詩、歌的傳統內容與意境，半數以上都受到佛教文獻的影響，也就是星雲大師所說的「表達文人的學佛心境」、「佛教語句，豐富中華文化」。

從僧人的立場而言，魏晉到隋、唐之間，佛教學術思想輸入之後，引起翻譯經典事業的盛行，名僧慧遠、道安、鳩摩羅什、僧肇等人的創作，更構成別幟一格的中國佛教文學，唐宋以下「詩僧」、「文僧」輩出，總集、選集與別集中緇衣文學不可勝數，這也就是星雲大師所說的「文以載道，教化世道人心」，其影響歷經千餘年而不衰，是世界各國文學現象中難得希有之事。

再從藏經文學的角度而言，佛經翻譯的中堅時代是東漢至盛唐六百年間，佛教《大藏經》中，五六千卷的經典皆是此時所譯，宋元以後，雖間有譯經，但已微不足道矣。中國南北朝至隋唐之間，從事佛典翻譯者不下數百，其中最傑出、對中國文學貢獻最大的，當推羅什與玄奘。羅什的翻譯，範圍廣於玄奘，多尚直譯，所以文字帶有極豐富的西域天然語趣，<sup>14</sup> 代表佛經古譯時期與舊譯時期的分水嶺，不但對中國思想界闢一新天地，而且對中國文學影響尤巨；而玄奘的翻譯，卷帙繁複，趨向意譯，是新譯時代的來臨，文筆生動有趣，格式新穎，詞語創新，結構精美，也使中國文學產生變化。<sup>15</sup> 這也就是星雲大師所說的「建立文章體例」、「佛教語句，

14. 鳩摩羅什（？-412），天竺人，贊寧《高僧傳·譯經篇》論其翻譯「有天然西域之語趣矣」。

15. 文珠法師〈佛教對中國文化之影響〉一文，指出佛教對中國文學的影響可分為三方面：（1）國語內容為之擴大（指新語彙之創造，語文思想內容之擴大）；（2）語法及文體之變化（佛經語法多變，散文與詩歌交錯，不管是詩體的偈頌，或散文式的長行，內容或說理、或述事、或問答，或譬喻、皆兼而有之，均為中國文學帶來新變）；（3）文學情趣的發展（指文學作品內涵與語文形式）。本文為文珠法師 1975 年 2 月 26 日在加州州立大學為響應羅省中國同學聯合會所作的演講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四期

豐富中華文化」。所有藏經都可視為文學，它們創造出新的語彙、新的思想高度、新的文化現象，也就是新的文學表現。

梁啟超於〈翻譯文學與佛典·翻譯文學之影響於一般文學〉中說到：「自羅什諸經論出，然後我國之翻譯文學完全成立，蓋有外來『語趣』輸入，則文學內容為之擴大，而其素質乃起一大變化也。」<sup>16</sup> 復旦大學戴燕教授根據梁啟超所述「國語實質之擴大、語法及文體之變化、文學的情趣之發展」<sup>17</sup> 三項，增補為佛典翻譯對文學的五項影響：（一）國語實質擴大：產生像真如、無明、法界、因緣、果報、涅槃、般若、剎那、眾生、瑜伽、禪那、由旬等新的語彙。（二）語法及文體變化：出現一種「組織的解剖的文體」；而宋儒仿效禪宗語錄，「實為中國文學界大革命」。（三）文學的情趣發展：近代純文學如小說、戲曲皆與佛典翻譯文學有密切的關係，例如：古樂府〈孔雀東南飛〉與馬鳴所著之長歌《佛本行讚》文體相似；小說《搜神記》構想可謂源自《大莊嚴經論》；《水滸傳》與《紅樓夢》的結構與筆法，受到《華嚴經》與《涅槃經》的影響

甚多；自宋、元、明以來的雜劇、傳奇、彈詞等長篇歌曲，亦間接汲取了《佛本行讚》等書的體式。（四）歌舞劇傳入：南北朝時的「撥頭」即從南天竺附近的撥豆國傳來，後來著名的《蘭陵王》、《踏搖娘》



唐尚書右丞韓休墓葬壁畫之《踏搖娘演劇圖》

16. 梁啟超：〈翻譯文學與佛典·翻譯文學之影響於一般文學〉，收錄於《佛學研究十八篇》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14年7月，頁191-195。

17. 同註16，頁191-195。

又都從撥頭變化而出。(五)字母創造：梵文傳入後，才有唐代守溫製作「見溪群疑」等三十六字母。<sup>18</sup>

早期梅維恒 (Victor H. Mair) 〈佛教文學〉一文指出：

佛教進入中國之後，這一來自印度的宗教和哲學滲透到了中國文化的各個層面，而這一漫長過程始於公元一世紀……因此，在一些早期佛經譯本中，道家語言經常被用來翻譯梵文或者巴利文（印度當地的白話文）術語，特別是「以經中事數，擬配外書」……翻譯中經常使用音譯，特別是對於某些名詞而言。<sup>19</sup>

孫昌武先生也指出：

佛教經典一經傳入，就以其「深妙靡麗」、「廣取譬喻」、「其辭富而義顯，其文熾而說美」、「辭說廓落難用，虛無難信」<sup>20</sup>等等表達上的特徵而震驚世間。許多佛教典籍具有濃郁的文學性格，其中有相當一部分本身就是傑出的文學作品。據考最初傳入中國的《浮屠經》就是佛傳一類佛教文學作品。歷代翻譯的包括佛傳、本生、本緣、譬喻故事之類的經典可以看作是真正的古印度文學創作成果；就是許多一般的經、律、論也多富於文學色彩，具有藝術

18. 戴燕：〈20世紀中古文學研究與佛教的因緣——以《孔雀東南飛》和「永明聲律論」的爭議為中心〉，《杭州師範大學學報》第4期「社會科學版」，杭州：杭州師範大學，2011年，頁1-9。

19. 梅維恒 (Victor H. Mair)：〈佛教文學〉，《哥倫比亞中國文學史》，北京：新星出版社，2016年版，頁174-187。

20. 周叔迦輯撰，周紹良新編：《理惑論》，《牟子叢殘新編》，頁15-14、18-17。

價值，對中國的文章寫作和文學創作造成巨大影響。<sup>21</sup>

日本學者吉川幸次郎論中國文學的特色時更指出：

在中國三千年的文明歷史中，只有一次例外地接受了異族文明，那就是六朝和唐代佛教的盛行……唐詩形象的豐富與佛教所培養起來的幻想力不無關係，小說的起源或許也可以從佛僧的說法中尋找原因。<sup>22</sup>

由此可見佛教對文學的影響力，也是佛教文獻對中國佛教文學影響的各色面貌。

吉川幸次郎這裡只說到六朝和唐代，實際上佛典輸入伊始，就對中國文學不斷掀起巨大的影響，從三國曹植的梵唄、東漢長篇〈孔雀東南飛〉、魏晉「世說體」、齊梁「永明體」、「宮體」等，不僅造成許多特殊文類的產生，也提供大量的語彙意象、故事題材與小說原型，其他還有通俗的勸世詩偈、俚曲小調、變文、寶卷均十分發達。

思考「佛教文學」體系，宜先從「佛教文學」的定義說起。最早對「佛教文學」提出完整思考的，應是日人加地哲定。他認為：「在佛典翻譯之時，把含有創新佛教意義的言論作為素材，以文學形式表現出來。這是佛教文學在中國興起的標誌。」「所謂佛教文學，是以佛教精神為內容、有意識的創作的文學作品。」<sup>23</sup> 加地哲定不僅指出佛教文學產生的契機、佛教文學的定義，在其全書中也

21. 孫昌武：《中國佛教文化史》第1冊，頁56。

22. 【日】吉川幸次郎：〈中國文學史之我見〉，《我的留學記》，北京：光明日報出版社，1999年，頁168。

23. 【日】加地哲定著，劉衛星譯：《中國佛教文學》，北京：今日中國出版社，1990年，頁22。

臚列佛教文學的各色文體與「正統文學中的佛教文學」、「俗文學中的佛教文學」、「禪門中佛教文學」等範疇。日籍學者所提出的視野，反襯出中國學者對佛教文學的漠視。面對漢代已融入中國，在中國流通二十個世紀以上的佛教文學，我們有必要視為文化遺產來加以掘發。

近代的作家、學者中也有少數人接續關懷這個範疇，提出進一步的定義，如向明〈宏揚佛法、澤被大千的文學〉一文認為：「一般而言，文學本身是一個載體，在其上承載什麼，它就是什麼文學。就佛教而言，就是把佛家的學佛心得和感悟，我佛慈悲的無量功德，以及佛性慧命的修持，透過各種文學形式生動活潑的表現出來，使得佛乘大法宏揚於廣大娑婆世界，達到惠己利人、普渡眾生的目的。因此，佛教文學應是一種宣揚佛法，澤被大千的文學。」陳慧劍也認為，所謂「佛教文學」，即透過文學形式表達佛教思想的作品。梁寒衣〈揭示佛陀心目的文字〉一文認為：「所謂『佛教文學』，即是具足現代文學的風格、語言、形式，而能揭示佛陀心目（包括南北傳和漢藏系統的佛陀教法）的文學作品。」<sup>24</sup> 這些看法明顯顯出佛教徒的關懷與宣揚佛法的動機，但未能具體指陳佛教文學的內容與文學類型。

從以上各家之論，我們可以說「佛教文學」是作為佛教思想載體的文學，是佛經文字中的文學或佛教思想內涵之融入、語彙、故事之承轉運用等；簡單的說，可以是以漢譯佛典、解說佛經、闡發教義為宗旨，也可以只是援引佛教思想、運用佛教語彙與典故等等的各色文字，是受到佛教影響的一切有意識無意識的文字。

24. 以上資料參見常堯策畫之「教與文學的邂逅——佛教文學之研究」專題，佛光全球資訊網 [http://www.fgs.org.tw/affair/culture/unigate/250/49\\_250.htm](http://www.fgs.org.tw/affair/culture/unigate/250/49_250.htm)。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四期

嚴可均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所收錄的全上古三代文中，獨立出「釋氏」一類，輯有迦葉佛〈遺釋迦牟尼佛書付伽梨衣〉、勝軍王〈致世尊父淨飯王書〉、淨飯王〈手書召世尊〉、舍衛國賈人〈與世尊書〉、釋迦牟尼佛〈報波羅奈國金色女書〉、四姓〈敕治師書〉、勒那跋彌王〈下梨師跋陀國王敕令〉、梨師跋陀國王〈上勒那跋彌王送太子表〉、葉波國濕波王〈與太子須大拏書〉、王舍國瓶沙王〈與德差伊羅國弗迦沙王書〉、〈報弗迦沙王書〉、德差伊羅國弗迦沙王〈與瓶沙王書〉、加赦國波羅奈城諸族豪貴〈與梵摩達哆王書〉、僧大〈與兄佛大書〉、某許國王〈報某國王書〉、阿育王妾〈詐為王與太子法慧書〉、梵志女〈更四姓與邸閣書〉等，凡 17 篇。<sup>25</su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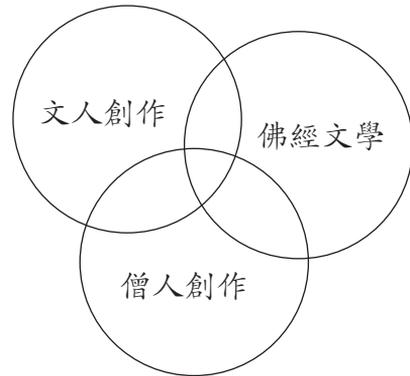
嚴氏認為：「佛教始於周，釋藏所載佛說諸經中有敕令書表皆周代外國文也。翻譯不無潤色，姑編入三代文。」<sup>26</sup> 嚴氏還一一註明這些文書是從《六度集經》、《法苑珠林》、《佛說眾許摩訶帝經》、《賢愚因緣經》等等經典輯出。可見嚴可均認為，雖然這些佛經翻譯進入中土的時間在周代以後，但這些文書的人物與梵文原文，其時代都是在周文以前，應歸入三代。如果以「遠傳」方式來看待，前述蠡測佛教的遠傳時代在先秦的戰國時期，當然這些文本應該歸入「遠傳」時代的範圍內，前述出土文物已確認在戰國中期，則佛教在三代融入中國思想與語文的可能性是極高的。

通過個人 20 餘年的思辨，我認為架構「佛教文學」體系，要

25. 嚴可均：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卷 16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5 年 11 月 6 刷，頁 110-112。

26. 同註 25，頁 110。

從參與創作的人物（作者）與作品各方面來考量，人物方面有佛、有僧、有俗，作品方面有經典、有悟境、有個人心境之等差，形成「如來一音演說法，眾生隨類各得解」的多元樣態。所以，佛教文學的範疇宜分為三方面：一、文人創作；二、佛經文學；三、僧人創作。其中僧人創作，諷詠悟境的證道詩文，有部分已入禪藏、經藏中，可視為佛經文學；而僧人或兼為文士；文人中或因筆受關係，也有涉入佛經文學者。因此，這三大範疇實互有交涉如右圖。



總之，佛教文獻影響的層面貫穿古今，遍及僧、俗，可分為「文人創作」、「僧人創作」與「佛經文學」三大類，而此三大類文獻也是研究佛教文學所須關注之總體。由此可知，佛教文獻對中國佛教文學之影響，從語言、語彙到文學體例、文學思想，乃至中國文學理論之「意境說」、早期翻譯理論之建構等等，其多元面向無法簡單呈現，唯有合眾人之力建構一部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，才能理出眉目。

#### 四、建構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的可能性

魏晉以來，中國文人的創作已開始吸收佛教元素，方外高僧的作品，在中國詩文學傳統中，大部分不被正統詩文家所追認，但的確也有不少被視為文人創作。六朝詩歌、文章全部保留在遼欽立

《人間佛教》學報·藝文 | 第二十四期

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、<sup>27</sup>《漢魏六朝百三家集》<sup>28</sup>中；唐宋詩文則見諸《全唐詩》、《全唐文》、《全宋詩》、《全宋文》<sup>29</sup>中；明清以下雖未見完整的總集，其數量百倍於前，須一家一家爬梳。

以文學體裁來說，中國文學傳統以建構不少文類：如詩文、詞曲、小說、戲劇、俗文學、變文等等，佛經文學更有「十二分教」<sup>30</sup>的文學體類。十二分教的主要分法，是在九分教之外再加上「因緣」、「譬喻」、「論議」三者。例如：「偈頌」部分有「伽陀」（gāthā）和「祇夜」（geya），是四言、五言或七言形式的詩歌，重疊為四句、五句、六句或七句，屬於經文重頌者稱「祇夜」，整體指對禪門的詩偈、頌古、銘讚、歌詠等的總稱。詩偈形式部分，或單獨呈現，或雜嵌文中，近似中國的韻體卻又不講究格律，而且多敘事和議論而少抒情，是一種不易定位的文體。

27. 遼欽立所著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，從魏詩開始都有專卷輯錄釋仙方外詩作，如《晉詩》卷20有康僧淵、佛圖澄、支遁等，《齊詩》卷6有釋寶月等。台北：木鐸出版社，1983年。

28. 明·張溥編：《漢魏六朝百三家集》，台北：世界書局，1986年。

29. 《全唐詩》於清康熙四十五年敕編，目前以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本最為流通；《全唐文》由清董誥等奉編，台北：大通，1979年；《全宋詩》由北京大學古文獻研究所傅璇琮等主編，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1-1998年；《全宋文》由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曾棗莊、劉琳主編，四川：巴蜀書社，1988-1994年。

30. 《雜阿含經·1138經》云：「佛告二比丘。汝等持我所說修多羅·祇夜·受記·伽陀·優陀那·尼陀那·阿波陀那·伊帝目多伽·闍多伽·毘富羅·阿浮多達摩·優波提舍等法。」《四分律》云：「佛告舍利弗。拘那含牟尼佛隨葉佛。不廣為諸弟子說法。契經。祇夜經。授記經。偈經。句經。因緣經。本生經。善道經。方等經。未曾有經。譬喻經。優婆提舍經。」「如是生經本經善因緣經。方等經未曾有經譬喻經。優婆提舍經句義經。法句經波羅延經。雜難經聖偈經。如是集為雜藏。」《五分律》云：「舍利弗。拘樓孫佛拘那含牟尼佛迦葉佛。廣為弟子說法。無有疲厭所謂修多羅。祇夜。受記。伽陀。憂陀那。尼陀那。育多伽婆。本生。毘富羅。未曾有。阿婆陀那。憂波提舍。」「自餘雜說今集為一部。名為雜藏。」

張中行將佛經文學分為（一）說理（二）敘事（三）故事（四）韻文<sup>31</sup>四類，勉強可以看出大概。加地哲定則分為（一）讚，如〈善思菩薩讚〉、《佛所行讚》、〈維摩詰讚〉等；（二）賦，如梁武帝〈淨業賦〉；（三）銘，如慧遠〈佛影銘〉；（四）文，如寶林〈破魔露布文〉；（五）詩，如慧遠〈念佛三昧詩〉（六）論、譯，如謝靈運〈辨宗論〉、沈約〈六道相續作佛義〉；（七）書，如《弘明集》、《廣弘明集》中的「與人書」之類，<sup>32</sup> 這個分類顯然已將佛典中非印度原典翻譯的部分，也就是中土高僧、筆受文士的文字也一併納入，並且融入中土文體分類概念。

佛教文獻既然廣分為「文人創作」、「僧人創作」與「佛經文學」三大類，建構一部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，自然也須考慮佛經文學與中國文學兩種文學體類如何對接的問題。此外，一部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最須定位它的「起源論」與建構的「方法論」。這都是筆者積極在思考的內涵。

佛教文學作為一門專業學科，其實際的現象已在許多學界的研究者身上體現，最早有法國戴密微（Paul Demiéville, 1894-1979）的敦煌學；荷蘭許理和（Erik Zürcher, 1928-2008）《佛教征服中國》中的佛教翻譯文學；美國梅維恒（Victor H. Mair, 1994）*The Columbia Antholog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* 中的佛教文學；日本學界有平野顯照的《唐代文學與佛教》（1986）、加地哲定的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（1993）；中國有梁啟超《佛學研究十八講》論及的〈翻譯文學與佛典〉<sup>33</sup> 等等。各大學者的研究成果是佛教文

31. 張中行：《佛教與中國文學》，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7年。

32. 【日】加地哲定著，劉衛星譯：《中國佛教文學》，頁24-46。

33. 梁啟超：《佛學研究十八講》，湖南：岳麓書社，2010年版，頁80。

學研究草創期的重要文獻，為佛教文學提供初步的、局部的思考。前輩學者還有胡適、陳寅恪、鄭振鐸、錢鍾書、季羨林、金克木、向達、柳存仁、饒宗頤、周紹良等，也都在這塊園地上辛勤耕耘過，他們或做禪學，或做佛學、敦煌學、印度文學與零星的佛教文學，也都有珍貴的參考價值。

筆者 2007 年在南華大學主辦的「佛教與人文學方法學術研討會」中曾提出〈中國佛教文學史建構方法芻議〉，<sup>34</sup> 期待能集結國內同好一起來完成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的建構。2014 年發表〈再議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的建構〉<sup>35</sup> 刊於《臺大佛學研究》第 28 期；2017 年開始主持佛大人文學院，當年 10 月成立「佛教文學研究中心」，集合台灣北、中、南各大學佛教文學研究學者約 20 人，名為「佛教文學工作坊」，每二個月聚會一次，共同研討各領域的佛教文學議題，至今完成 7 次例會；2019 年 1 月 18 至 20 日又在佛光山舉行「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撰寫計畫開題研討會」，關於佛教文獻對中國佛教文學的各種影響議題，已經陸續被討論和統整思考過，一部由台灣學界共同完成的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指日可待。

## 五、結語

佛學研究在歐美和日本的大學中已有 150 年以上的歷史，國內佛教學固然已復興，但佛教文學卻仍乏人問津，最大的原因是缺乏

34. 蕭麗華：〈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建構方法論芻議〉，本文後來經過修潤，收入台大中文系鄭毓瑜主編：《文學典範的建立與轉化研究論文集》，台北：台灣學生書局，2011 年 7 月，頁 331-351。

35. 蕭麗華：〈再議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的建構〉，《臺大佛學研究》第 28 期，2014 年 12 月，頁 191-222。

一部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來提供相關視野。如果深入觀察，中國歷代文學從藏經文學到僧人與居士文學，其數量與文學類型非常可觀，不僅造成許多特殊文類的產生，如「世說體」、「永明體」、「宮體」等，也提供大量的語彙意象、故事題材與小說原型，其他還有通俗的勸世詩偈、俚曲小調、變文、寶卷均十分發達。日本學界早已把佛學和佛教學研究分開來看，佛學指佛教哲學，佛教學如果依照龍谷大學佛教學研究室所編的《佛教學關係雜誌論文分類目錄》，則已然分出「佛教文學」一類，值得借鑑。

本文的提出乃因應國家圖書館於 108 年 8 月 8 日與高雄佛光山佛陀紀念館、揚州雙博館等合作舉辦「穿越時空·法寶再現：佛經寫本與刻本特展」，佛光山與國家圖書館將合作編輯《穿越時空·法寶再現：佛經寫本與刻本特展圖錄》一書而寫。佛經寫本與刻本的版本學、思想義理與傳播學等價值，不在筆者專業之內，然而作為「佛教文獻」，對中國佛教文學的影響深遠，是筆者所關注的。此次所展出的展品以佛經的寫卷、刻本為主，其中珍貴的「寫卷」時代上躋六朝、唐、宋時期，可以看出般若、禪宗與華嚴思想成形的階段，也是影響中國佛教文學深遠的思想核心。筆者謹提供此文，附洪圖於驥尾，把個人建構《中國佛教文學史》的理想依附在法寶再現活動中，讓佛教文獻穿越時空的文學價值，在當代有實現的可能。

